

## 《漢學研究》稿約

- 一、本刊為一以中國文史哲研究為主體之國際性學報，園地公開，歡迎海內外學者賜稿。
- 二、本刊為半年刊，每年6月及12月出版。內容包括：專論、問題與討論、書評等。來稿以未曾發表者為限（已在網路上發表的文章，亦不予收錄），會議論文請查明該會議無出版論文集計畫者。凡發現一稿兩投者，日後本刊不再刊載其作品。
- 三、來稿均經編輯委員會送請專家學者評審，審查採雙匿名制，故文中請勿出現足以辨識作者身分之資訊。
- 四、本刊登載以中、英文稿為限。論著稿件中文以不超過二萬五千字為原則，英文稿件以不超過A4紙30頁為原則；書評稿件以不超過六千字或A4紙8頁為原則。特約稿件則不在此限。
- 五、來稿請標明中、英文篇名，投稿者之中、英文姓名。論著稿請附中英文摘要各三百字左右、中英文關鍵詞各五個；中文書評請加附該書作者及書名之英文譯名。文末請附「引用書目」。並請盡量提供與Microsoft Word相容之文稿電子檔。
- 六、來稿請附個人簡介（註明所屬學校機構及職稱），並附通訊地址、電話、傳真或電子郵件等聯絡資料。
- 七、刊稿不付稿酬，但致贈作者該期紙本刊物3冊、抽印本50份，不另致酬。
- 八、本刊對於來稿之文字有刪改權，如不願刪改者，請於來稿上註明；無法刊出之稿件將儘速通知。
- 九、本刊採印刷式及電子式等多元方式發行，若僅同意以紙本形式發表者，請特別註明。
- 十、本刊著作者享有著作人格權，本刊享有著作財產權；日後除著作者本人將其個人著作結集出版外，凡任何人任何目的之翻印、轉載、翻譯等皆須事先徵得本刊同意後，使得為之。
- 十一、著作人投稿於本刊，經本刊收錄後，同意授權本刊得再授權國家圖書館「遠距圖書服務系統」或其他本刊授權之資料庫業者，進行重製、透過網路提供服務、授權用戶下載、列印、瀏覽等行為。並得為符合「遠距圖書服務系統」或其他資料庫之需求，酌作格式之修改。
- 十二、本刊不負責來稿內容之著作權問題（如圖、表及長引文等），請作者先行取得著作權持有者之同意；來稿請勿發生侵害第三人權利之情事，如有抄襲、重製或侵害等情形發生時，概由投稿者負擔法律責

任，與本刊無關。

十三、如需《漢學研究》論文撰寫格式或投稿，請逕寄本刊編輯部，地址：100-01 臺北市中山南路 20 號，《漢學研究》編輯部，或寄電子郵件至：lckeng@ncl.edu.tw。

### 《漢學研究》寫作格式

一、來稿請用正體字，橫式（由左至右）書寫。

二、每篇論文均須包含前言、結論，無論長短，視為一節。中間各節請自擬小標題。各章節下使用符號請依一、（一）、1、（1）……等序表示。

三、書刊名、篇名之符號：

1. 中文書名、期刊名、報紙、劇本為《 》；論文篇名、詩篇為〈 〉。學位論文等未出版者請採用「 」。
  2. 單指一書中某篇文章時兩者並用，如《史記》〈項羽本紀〉，《詩經》〈豳風·七月〉。
  3. 西文書名採用斜體，如無法作斜體處理時，請在書名下劃線；篇名則採用“ ”。

四、引文：短引文可用引號直接引入正文；長引文可作獨立引文，不加引號，但每行起首均縮入三格。引文部分請忠於古版之原文。

五、註釋方式以採用傳統文史方式為原則。惟語言學、人類學之論文可採用社會科學方式。

#### （一）傳統文史方式

文章內以阿拉伯數字為註碼，無須加括號，置於標點符號之後。註碼請以全篇作一計算單位，使用同一順序，註文則置於註碼當頁下方（隨文註）。文稿內引用文字之註釋應詳列出處於註文內，請勿放於行文中，包括：引述之著作者姓名，篇名或書名（出版地：出版者，出版年），卷期及頁碼等。其格式例示如下：

1. 宋·歐陽修、宋祁，《新唐書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75），卷4〈則天皇后本紀〉，頁81。
2. 宋·朱熹，〈禮一·論考禮綱領〉，宋·黎靖德編，《朱子語類》（臺北：正中書局，1970），卷84，頁3453。
3. 清·孫奇逢，〈復彭了凡〉，《夏峰先生集》（《四庫禁燬書叢刊》，北京：北京出版社，2000），卷7，頁189。
4. 周法高，〈董妃與董小宛新考〉，《漢學研究》1.1(1983.6): 10-11。

5. 李豐楙，「魏晉南北朝文士與道教之間的關係」（臺北：政治大學中文所博士論文，1978.6），頁15-20。
6. (英) 李約瑟 (Joseph Needham) 著，杜維運等譯，《中國之科學與文明》第3冊（臺北：臺灣商務印書館，1995），頁192。
7. (日) 森鹿三著，金立新譯，〈論居延出土的卒家屬廩名籍〉，載於中國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所戰國秦漢史研究室編，《簡牘研究譯叢》第1輯（北京：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，1983），頁100-102。
8. 衣若芬，〈不繫之舟：吳鎮及其「漁父圖卷」題詞〉，「元明文人之自我建構與審美風尚學術研討會」論文（臺北：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，2004.12.16）。
9. 黃仁宇，〈大歷史帶來的小問題〉（上），《聯合報》1994.1.10，37版〈聯合副刊〉。
10. 賈麗英，〈漢代有關女性犯罪問題論考——讀張家山漢簡札記〉，《簡帛研究》網站，2005.12.17，<http://www.jianbo.org/admin3/list.asp?id=1449>（2006.1.9上網）。
11. Lewis Mayo, "The Order of Birds in Guiyi Jun Dunhuang," *East Asian History* 20 (2000.12): 45-48.
12. Jaroslav Prusek, *The Lyrical and the Epic: Studies of Modern Chinese Literature* (Bloomington: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, 1980), pp. 109-110.
13. Tsi-an Hsia, "Aspects of the Power of Darkness in Lu Hsun," in Hsia, *The Gate of Darkness: Studies on the Leftist Literary Movement in China* (Seattle: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, 1968), pp. 146-162.
14. Donald Holzman, "Juan Chi and His Poetry" (Ph.D. diss., Yale University, 1954), pp. 50-59.

## (二) 社會科學方式

語言學、人類學之論文可採用。在正文中直接列出作者、文獻出版年份、頁碼（出版資料於文後「引用書目」中呈現）。

例一：而在這冷門的領域中，誠如中央研究院李壬癸教授（1997: 202）所言：「南島語言學更是冷門中的冷門。」因此，國內語言學界（包括語言教學）雖有四百多位學者專家，然而根據施玉惠等人（1995: 16-20）之調查報告，研究臺灣南島語言之學者僅有 13 位；即便是現在，距離前項調查時間已有五年之久，國內積極從事這個領域研究的學者仍只有 20 人左右。

例二：例如，在社會現象廣受關切、社會學理論鋒出的十九世紀末，Saussure

受到 Hippolyte Taine、Emile Durkheim 等社會學家的影響，發展出從當代社會角度審視語言的理論，自屬無可避免，也早已為語言學史家所論定（Dinneen 1967: 196-199; Culler 1976: 70-79; Aarsleff 1982: 356-371）。

例三：而婚後住在男家的模式也加強了這一傳統，媳婦是屬於公公家庭的（R. S. Watson 1991a）。說到權利，婦女與其兄弟及丈夫完全不平等。她們不能繼承遺產，也無緣分得家族產業。她們處置嫁妝的法定權力也有所限制（R. S. Watson 1984; 1985: 107, 126, 129, 135; 1986; 1991）。

六、同一本書（或資料）只需在第一次出現時寫明出處，以後則可省略。若再引註過的資料，只寫作者、書名（篇名）、頁碼，或「同註X，頁X」即可。

七、文內數字以採用阿拉伯數字為原則，如：西元年、月、日，及部、冊、卷、期數等等。

八、論文中所出現之重要相關人物，第一次出現時請在括號內註明生卒之公元紀年。皇帝亦註明在位之公元紀年。外國人名、地名及專有名詞均請附註原文。

九、文末請附「引用書目」，分「傳統文獻」和「近人論著」兩部分。前者以時代先後排序，後者以作者姓氏筆劃或英文字母排序，其格式例示如下：

#### 一、傳統文獻

漢·司馬遷，《史記》，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69。

三國·吳·韋昭注，上海師範學院古籍整理組校點，《國語》，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78。

宋·朱熹著，宋·黎靖德編，《朱子語類》，臺北：正中書局，1970，據明成化九年江西藩司覆刊宋咸淳六年導江黎氏刊本影印。

宋·楊傑，《無爲集》，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，臺北：臺灣商務印書館，1983。

清·孫奇逢，《夏峰先生集》，《四庫禁燬書叢刊》集部第118冊，北京：北京出版社，2000，據清道光二十五年大梁書院刻本影印。

#### 二、近人論著

衣若芬 2004 〈不繫之舟：吳鎮及其「漁父圖卷」題詞〉，「元明文人之自我建構與審美風尚學術研討會」論文，臺北：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，2004.12.16。

李壬癸 1997 《臺灣南島民族的族群與遷徙》，臺北：常民文化公司。

- (英)李約瑟 (Joseph Needham) 著, 杜維運等譯 1995 《中國之科學與文明》第3冊, 臺北: 臺灣商務印書館。
- 施玉惠、徐貞美、黃美金、陳純音 1995 《語言學學門人力資源現況分析及調查後續研究》, 國科會研究計畫報告 NSC 84-2411-H003-006。
- 湯廷池 1986 〈關於漢語的詞序類型〉, 「第二屆國際漢學會議」論文, 臺北: 中央研究院。收錄於湯廷池 (1988) 《漢語詞法句法論集》, 臺北: 臺灣學生書局, 頁449-537。
- 黃仁宇 1994 〈大歷史帶來的小問題〉(上、下), 《聯合報》1994.1.10-11, 37版〈聯合副刊〉。
- 賈麗英 2005 〈漢代有關女性犯罪問題論考——讀張家山漢簡札記〉, 《簡帛研究》網站, 2005.12.17, <http://www.jianbo.org/admin3/list.asp?id=1449> (2006.1.9上網)。
- 鄭毓瑜 2002 〈流亡的風景——〈遊後樂園賦〉與朱舜水的遺民書寫〉, 《漢學研究》20.2: 1-28。
- Aarsleff, Hans. 1982. "Taine and Saussure." In Hans Aarsleff, *From Locke to Saussure, Essays on the Study of Language and Intellectual History*. Minneapolis: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, pp. 356-371.
- Hanan, Patrick. 2000. "The Missionary Novels of Nineteenth-Century China." *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* 60.2: 413-443.
- Holzman, Donald. 1954. "Juan Chi and His Poetry." Ph.D. diss., Yale University.
- Hymes, Robert P., and Conrad Shirokauer. 1993. *Ordering the World: Approaches to State and Society in Sung Dynasty China*. Berkeley: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.
- Wang, John C. Y. 1977. "Early Chinese Narrative: The Tso-chuan as Example." In Andrew H. Plaks, ed., *Chinese Narrative: Critical and Theoretical Essays*. Princeton: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, pp. 3-20.
- 十、英文稿件請參照 *The Chicago Manual of Style* 之格式撰寫。